

##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被法院裁定受理破产重整申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大风险提示：

1、公司 2017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4.8 亿元；2018 年度业绩预计亏损 14.03 亿元到 14.43 亿元。

2、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31 日、2 月 28 日和 3 月 23 日分别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暂停上市的第一次、第二次和第三次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临 2019-012、临 2019-017 和临 2019-024）。公司 2017 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截至目前，导致会计师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情形尚未完全消除，经与公司审计机构沟通，公司 2018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不排除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的可能。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14.1.1 条第四项的规定，若公司 2018 年度财务会计报告仍然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公司股票将被暂停上市。

3、公司与控股股东债务纠纷相关的涉诉本金总额约为 46 亿元，已被强制执行的资金总额为 5,377 万元，已被法院司法拍卖房产一套，法拍价值 6,296 万元。截至目前，公司被申请冻结银行账户 41 个，涉及 1 个基本账户、3 个募集资金专户及 37 个一般结算户，被法院实际冻结金额 9.81 亿元；公司持有的 20 家子公司股权被冻结；公司 3 处房产被冻结。

4、2017 年 12 月 6 日，因公司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如公司因前述立案调查事项被中国证监会最终认定存在重大违法行为，公司股票存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暂停上市的风险。截至本公告日，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尚在进行中，公司正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

5、公司已于 2018 年 10 月 15 日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人民法院申请重整的议案》，已向人民法院提出司法重整申请。公司的重整申请能否被法院受理，公司是否能够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如果法院受理公司的重整申请，公司还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面临终止上市。

6、公司实际控制人此前曾承诺优先偿还上市公司债务，但由于控股股东已进入破产重整，上述承诺是否能够实际履行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控股股东的重整申请已被法院受理，但控股股东能否重整成功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控股股东申请的重整范围不包括上市公司，控股股东的重整进程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具有重大不确定性。

### 一、控股股东进行破产重整的情况

2019 年 2 月 25 日，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控股股东拟进行司法重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15）。

日前，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亿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阳集团”）的通知，黑龙江省哈尔滨市中级人民法院已于 2019 年 3 月 21 日裁定受理亿阳集团的重整申请，并于 2019 年 3 月 22 日在全国企业破产重整案件信息网发布了指定管理人及债权申报的公告。

亿阳集团申请的重整范围不包括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

### 二、影响分析

亿阳集团重整可能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截至本公告日，亿阳集团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143,114,064 股，限售流通股 64,459,419 股，合计为 207,573,483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32.89%，已冻结和轮候冻结 207,573,483 股。亿阳集团重整后续处置是否会引起公司控制权的变化及造成其他影响还存在不确定性。

亿阳集团重整可能导致债务优先偿还承诺不能实际履行。公司实际控制人此前曾承诺优先偿还上市公司债务，但由于亿阳集团已进入破产重整，上述承诺是否能够实际履行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亿阳集团的重整申请已被法院受理，

但能否重整成功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亿阳集团重整进程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具有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将按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重大变化可能带来的投资风险。

### 三、其他提示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有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25日